

宁武县薛家洼乡人民政府

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年，我乡在县委、县政府的领导下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上级相关工作要求，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联系，依法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扎实有效推行依法行政、优质行政、廉洁行政，进一步巩固政务公开成果，规范政务公开内容，提高政务公开水平，有力地促进了各项工作的开展。

(一)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我乡积极营造一把手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相关部门配合抓的良好工作氛围，持续加大主动公开力度，拓宽公开渠道，创新公开形式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。

(二)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4年，受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0件。

(三)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我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，加强组织保障，健全审查机制，规范信息公开流程，确保政府信息更新及时、发布规范。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要目标、基本要求、工作任务和措施，做到领导力度、目标责任、监督检查“三到位”，有力保障信息公开

工作的有效落实和高效运转，形成了上下联动、协调有序、职责明确、共同推进的工作机制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加大信息公开力度，通过乡政府公示栏、便民服务大厅窗口服务宣传、微信工作群、村大喇叭等及时更新发布政府工作动态，增强公开的及时性、互动性、时效性，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、有序、健康发展，同时实行“三级审核”制度，全力保障政务信息的准确性。

(五) 监督保障情况

进一步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自觉主动接受工作考核和社会评议，密切配合社关部门抽查检查工作。深化监督考核，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考核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2023年度未发现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情况，无造成不良影响或者严重后果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先行有效件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
行政强制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
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问题

1. 信息公开渠道还有待拓宽，公开形式还不够丰富；

2. 信息公开内容不够全面，范围不够广；
3. 工作人员理论知识和业务能力有待提高。

(二) 改进情况

1. 创新信息公开渠道和形式。加大主动公开力度，加强对政务新媒体的运营管理，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受众广、传播快的特点。对一些群众关注度高的工作，拓展更加丰富多样的政民互动和公众参与形式，坚持多途径打造“透明政府”，创新宣传渠道。

2. 健全完善政务公开内容。加强各分管副职间的沟通协调，积极整合信息公开资源，保证信息公开内容的多样性、全面性。对涉及人民群众的重大问题、重大决策及时公开，增强信息发布时效性、准确性。积极拓展主动公开内容范畴，以标准化、规范化公开不断满足群众信息需求。

3. 加强业务培训。加强对相关工作人员的培训，增强工作人员政务公开意识，准确把握条例各项规定，提高政府信息采集、编辑能力，既要在公开数量上有所提升，更要在公开质量上有所优化，努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4年度无其它需要报告的事项

薛家洼乡人民政府

2025年1月26日